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深圳市爱协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协生"或"标的公司")100%股权,并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本次交易预计将可能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新相微,证券代码:688593) 自 2025年3月3日开市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4日披露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相微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 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定期发布停

牌进展公告。2025年3月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新相微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并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4)。

2025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5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新相微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自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其他相关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及其他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有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交易条件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本次交易、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核准或同意,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披露的《新相微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相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4日